

安庆发力打造绿色宜居“无废城市”

本报讯(通讯员 熊嘉庆 记者 王原)11月30日,记者从安庆市司法局获悉,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加快生态文明建设,安庆市发布了《安庆市无废城市建设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在2025年3月30日起施行。据悉,该《条例》是我省首部无废城市建设地方性法规,同时也是全国地级市首部无废城市建设专门立法,标志着安庆市迈入“无废城市”建设的新阶段。

《条例》结合安庆市的实际情况,深入剖析了当前固体废物管理中的难点和痛点问题,提出了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引导社会参与,推动多元共治。《条例》强调社会共同责任,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积极参与、支持无废城市建设,重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助力无废城市建设;加强无废城市建设的宣传教育和科普普及,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无废城市建设,塑造全民共建无废城市的良好局面。

一次拘传 三案和解

本报讯(通讯员 刘流 田雯雯)“收到了!收到了!辛苦你们了!”11月12日19时,怀远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内仍然灯火通明。在执行干警的调解下,3名申请执行人依次收到由关联案件被执行人宋某给付的共计13万元执行款,连连向坚守执行的干警们表示感谢。

原来,申请执行人董某与被执行人宋某、林某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进入执行程序后,怀远法院依法向宋某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相关文书,同时对被执行人财产状况进行查控,但都一无所获,多次电话催促宋某履行义务未果后,便及时与申请执行人取得联系,如有宋某线索可及时提供,法院会对其进行拘传等强制措施。

当日一早,“执行110”报警热线接到董某打来电话称宋某此时在家。接到线索,执行干

厘清各方职责,建立协同机制。《条例》重点厘清了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分级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职责,细化明确了生态环境、城市管理、农业农村、卫生健康等有关部门在“无废城市”建设中的相关职责,促使有关各方各司其职、各自负责,推动建立多级别、跨部门、跨领域的固体废物协同机制,共同推进安庆市“无废城市”建设。

聚焦安庆特色,解决关键问题。《条例》立足安庆实际情况,深入剖析固体废物现状、问题,统筹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业固体废物方面,加快推动绿色低碳转型,促进传统产业升级,持续推动产业园区循环改造,鼓励企业清洁生产与绿色设计,加强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方面,凸显化工城市特色,鼓励化工、医药等企业源头减量,积极探索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生活源固体废物方面,

鼓励购买使用节能节水器材及可重复使用产品,开展“光盘行动”,提供“小份菜”;加快建立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巩固生活垃圾零填埋成果。建筑垃圾方面,推动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发展,推动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化;加强源头分类管理,解决建筑垃圾消纳问题。农业固体废物方面,探索融合发展模式,源头减少农业固体废物产生;统筹构建秸秆收储体系,促进秸秆综合利用,提升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其他固体废物方面,统筹再生资源产业布局,推动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网点“两网融合”,推动以旧换新,推动循环经济。

突出政策支持,保障推动落实。依据《条例》,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加大无废城市建设力度,强化规划、土地、人才、价格等政策措施,结合财力统筹安排无废城市建设资金,支持循环利用,鼓励金融机构

加大信贷投放,加强科技支撑,优先保障用地需求,健全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无废城市建设保障体系。

目前,全市城区761个小区建成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97.44%;全市99%的邮政快递网点已设置符合标准的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10家商贸企业列入首批“无废商场/超市”建设名单,8家饭店列入首批“无废饭店”建设名单;“无废”理念持续走进“寻常百姓家”。

近年来,安庆市坚持以“无废城市”建设为契机,统筹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取得了阶段性工作成效。《条例》的施行,标志着安庆市“无废城市”建设进入新阶段。各级政府及部门将提供强有力的政策保障,让“无废城市”建设成为安庆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将安庆打造成为更加绿色、宜居、繁荣的“无废城市”。



普法宣传接地气，活动现场气氛热烈，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12月4日,阜阳市人大常委会和市司法局联合举办“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来自市直和阜城三区的政法机关、行政执法单位,纷纷摆起普法展台。图为市政协普法宣传展台前,行人驻足查阅宣传彩页。

本报记者 聂学剑 摄

当涂公安打好优化营商环境“组合拳”

新项目正常落地建设,企业负责人向经济开发区派出所求助咨询。了解到这一情况后,民警启动“企卫士·365”为企业服务体系中法律专家“坐诊”机制,邀请法学专家在警务站开门“坐诊”,“把脉”提建议。在派出所的努力和多方协调下,双方纠纷顺利化解,该新项目顺利“安家”。

自法律专家每月“坐诊”机制运行以来,该派出所共邀请专家“坐诊”10余次,开展法律知识咨询、矛盾纠纷调解和普法宣传30余次。

以“打击”为强音,奏响快侦快破之曲。“这些丢失的物品虽然价值不大,但都是我们工

重要的原材料,多亏了你们”。今年10月,辖区某企业发生盗窃案,半个月后经济开发区派出所抓获了犯罪嫌疑人,帮助企业挽回1万元经济损失。

经开区企业规模大小不一,从业人员流动频繁,企业人防、物防和技防水平参差不齐。面对此情况,经济开发区派出所民警在案源深挖、情报分析研判和加强走访巡查等方面下足功夫。

据统计,近3年来,经济开发区派出所共破获涉企刑事案件56起,涉案金额累计超过34万元。

以“守护”为和弦,共鸣平安建设之章。经

济开发区派出所辖区内外来从业人员多,因生活习惯的差异,易发生矛盾纠纷。为提高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效率,经济开发区派出所坚持“警情+乡情”工作模式,一方面民警辅警以“网格化”为工作基础,在包保网格的企业内开展走访、检查和宣传等日常治安基础工作,另一方面充分动员“老乡”力量,推选外来从业人员企业驻场代表、内部安全保卫力量和治安积极分子成立“企业内部宣传防范队”。

今年以来,“企业内部宣传防范队”共参与晚间联合巡逻44次,协助民警辅警入企开展安全知识宣传80余次。

天长市:统筹四个宣传阵地 助力宪法精彩呈“宪”

为弘扬宪法精神,强化宪法意识,促进宪法实施,在第七个“国家宪法日”期间,天长市创新普法形式,打造多形式的法治文化阵地,助力宪法宣传精彩呈“宪”。

打造一个主场阵地。“宪法宣传周”期间,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天长市法治宣传教育中心开展集中开放日活动。活动期间,组织学校、企业、机关干部、社会团体、部队等进行参观,让参观者零距离感受法治文化,增

强法治观念和意识,把稳政治方向,保持政治定力,坚定理想信念,提升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的法治思维与意识。

开通一条流动阵地。打造“8路”宪法主题公交专线,在车身和车内顶部装扮宪法宣传标语,拉环投放宪法知识宣传卡,公交移动电视循环播放宪法公益宣传片。并邀请法官、检察官和普法志愿者上车宣讲宪法,让公交车成为“流动的普法阵地”,为市民在乘车出行中感受

宪法、学习宪法、了解宪法提供便利,推动宪法宣传教育走近群众身边,融入群众生活。

巧用一块红色阵地。天长市“百年法治建设展示馆”坐落于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第八分校景区内,依托这里丰富的红色资源,以党的历史为主线,以百年来大量的、重要的历史资料和珍贵的历史图片讲述了中国共产党从苦难中塑造辉煌的法治历史。活动期间,展示馆持续对外开放,让群众通过细致的图文,进

一步了解百年来中国的法治之路发展历程。

开拓一方非遗阵地。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扬剧,深受天长市人民群众的喜爱。天长市地方剧团以故事讲述为媒,以非遗文化为体,以法治文化为魂,创排《老两口学宪法》《三中全会放光芒》等系列法治文化作品,在全市5个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开展宪法主题场剧演出活动,让群众在脍炙人口的传唱中知法守法懂法用法。(天司宣)

呵护花蕾 关爱成长

为营造良好校园环境,增强未成年人的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日前,歙县人民法院深渡法庭走进深渡中心学校,开展“防欺凌防性侵”专题讲座。

讲课中,深渡法庭干警向同学们介绍了什么是猥亵、猥亵的具体表现形式,以及遇到猥亵该如何保护自己等内容,引导大家既不要做沉默的受害者,也不要做冷漠的旁观者。随后,法庭干警以“什么是性侵害”“哪些行为属于性侵害”“怎样预防性侵害”等问题为切入点,采用“典型案例+法条引入”的形式,深入浅出地为同学们讲解了性侵害的表现形式、遭遇性侵害应该如何应对以及惩治性侵害的法律知识,让同学们对“如何防范性侵害”有了新的认识,懂得在受到性侵害时应当如何自救、如何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权益。(余森彬)

以法治之力 护企业发展

为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持续、稳定、高质量发展,日前,泾县司法局联合县检察院、县妇联、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自然资源局走进安徽桃花源酒业有限公司,开展“泾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巡回宣传专题座谈会。

“甯小泾”普法志愿者一行到现场后,在企业负责人的带领下来到酿造车间、种植酒基地、储藏室等场所参观,共同感受皖南名酒的魅力。

在座谈会上,“甯小泾”普法志愿者一行先向企业经营管理者发放了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手册、商标法、防范非法集资、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妇女权益保障法等相关法律及宣传手册,随后,企业管理者针对企业存在的问题及土地奖励政策、工伤保险等相关法治需求提出疑问,各单位“甯小泾”普法志愿者围绕企业反馈意见逐一进行答复,用实际行动更好地为企业发展排忧解难。(彭祎瑞)

讲政治练内功 提素质强本领

为了全面提高检察干警政治能力、业务水平,今年以来,祁门县人民检察院紧盯“政治理论”和“业务素质”提质增效,扎实开展中检网专题培训学习工作,全力助推检察履职水平进一步提升。

根据中检网相关培训专题,该院结合检察工作实际,把提高政治站位、提升政治觉悟、增强政治能力贯穿教育培训全过程,不断提升干警政治素养和担当能力,切实夯实思想根基。以提升业务素质为重点,扎实推进中检网“十大检察业务”相关内容的学习运用,要求干警根据业务实际出发,有针对性地组织参与中检网的专题检察业务培训,并根据实际办案需求,以干警岗位和从事具体工作为切入点,努力在中检网检察业务培训培训中拓宽思路,同时将干警参加中检网培训情况纳入督查范围,进一步促使干警提升学习自觉性和积极性,全面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切实推动干警教育培训提质增效。(章胜)

公交车上普法忙

为更好发挥公共交通流动性普法阵地的作用,12月4日,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当天,天长市检察院组织干警走上公交车,宣传宪法法律知识,真正让宪法走进“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活动中,检察助理们利用乘客通勤的碎片时间,面对面宣讲了国家宪法日的由来与设立等背景,并重点就宪法中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开展深入浅出的解读。鉴于公交车上老年人及小孩较多,干警们还积极开展“双提升”相关内容的宣传,同时结合办案真实案例,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大家分析了常见电信网络诈骗的手段及套路,并对大家提出的法律问题一一进行了解答,获一致好评。(天检宣)

党建共建聚合力 检企互动促发展

为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加强检企之间党建交流互动,12月3日上午,蚌埠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党委与蚌埠市人大党委举行党建合作共建仪式。蚌埠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瑞华,蚌埠市人大党委书记、董事长郭宏等出席仪式。

会上,双方展开友好交流,相互介绍各自单位工作业务职能以及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分享借鉴组织建设、文化建设等方面经验与成果,共同就合作共建提出建设性意见与想法。在主持人的引导下,双方代表共同签署了《党建合作共建协议》,确立党建合作共建关系。

签约仪式后,蚌埠市人大一行参观了蚌埠市检察院新时代法治宣传警示教育基地和院史馆。(蚌检宣)

配置乡镇行政执法装备

为进一步加强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增强执法工作效能,近日,绩溪县统一配置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成为宣城市首个由县政府为乡镇统一配置执法装备的区县。

此次配置的装备包括制服和执法设备。制服配发严格参照《安徽省综合行政执法制服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执行,配置人员为乡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共42人。每个乡镇配置4台执法记录仪和1台数据采集站。目前,绩溪县11个乡镇均设置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下一步,绩溪县将以此次配置执法装备为切入点,进一步加强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打造政治合格、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群众满意的执法队伍,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断提升执法公信力。(绩司宣)

“午间法庭”暖人心

“真的麻烦你们了,耽搁你们午休了!”当事人双方纷纷向利用午休高效办案的刘法官连声道谢。近日,黄山市屯溪区法院黄山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真正实现了矛盾纠纷就地高效化解。

为充分发挥社区纪检监督在社区治理中的作用,今年以来,芜湖市鸠江区官陡街道十里社区党委始终围绕党建引领社区治理,找准纪检监督的切入点,多样化开展社区纪检工作,为打造风清气正、务实高效的和谐社区配备有力保障。

聚焦问题导向,延伸服务触角。社区党委坚持把化解矛盾纠纷,解决实际问题作为工作重点,纪检委员带领社区网

2021年1月至2023年2月期间,被告杭州某公司向原告黄山某公司采购塑粉等材料,但尚欠货款1万余元未支付,经多次催款未果,原告遂起诉至法院。本案原定开庭时间是11月26日,杭州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个人原因提前一天抵达

三项举措做好社区纪检

网格员通过网格走访,物业联合接待日收集摸排群众的意见建议,帮助解决群众难题。

提升理论素养学习,保持时刻清醒。社区纪检委员组织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清白做人,

干净干事”的廉洁意识。强化宣传引导,加强群众监督。定期将党务、居务、财务等重大事项及时通过服务平台公开公示,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的同时,加强群众对社区的监督,防止“微腐败”。(官陡宣)

精彩呈“宪” 法入人心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为进一步树立宪法权威,3日上午,全椒县在县城法治文化广场开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集中宣传活动,旨在弘扬宪法精神,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活动现场,设置了法治宣传工作展示区、宪法知识展板等区域,让全年龄段的群众都能在寓教于乐中感受法治魅力,受到法治熏陶。张玲玲 摄